

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

◎ 赵敦华

〔摘 要〕本文对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作历史的、经验的发生学考察。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根源在印欧语系中“是”动词用法的普遍性，但其直接的发生原因则从赫拉克利特与巴门尼德两种不同哲学倾向的冲突开始；并经过柏拉图的批判性考察，最后由亚里士多德综合成为与逻辑体系相对应的形而上学体系。由于形而上学与逻辑的联系，只是特定的历史和文化的产物，在以后的发展历史上，存在着恪守和割断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联系的两种不同倾向。

〔关键词〕逻辑 形而上学 希腊哲学 本体论 唯名论 实在论 本质主义 存在主义

〔作者简介〕赵敦华，北京大学哲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100871。

〔中图分类号〕B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05-08

康德认为，逻辑和形而上学之间有着先天的联系，所谓先天，指普遍性、必然性；就是说，形式逻辑与“先验逻辑”的内容有必然联系，如判断形式与范畴相对应，推理的形式与理念相对应，而范畴和理念必然导致形而上学。康德的先验论解释了逻辑与形而上学联系的必然性，但对两者联系的普遍性却没有提出论证，只是假定，所有的“理性存在者”都要按照逻辑思维，因此都有形而上学的先天倾向。但这一假定似乎只适用于西方人的理论思维。在人类诸民族中，只有希腊人创立了演绎逻辑的体系和以 Being 为研究对象的形而上学，也只是西方人，继承了希腊人的这一传统。为什么逻辑和形而上学的体系同时发生于西方？对此问题，有下列两种可能的解释。

一种解释是西方人处在人类思维进化的较高阶段，他们首先认识到人类思维的普遍规律，当世界上其他民族的思维或迟或早地进化到这一阶

段时，必定也会产生同样的逻辑和形而上学思想。这一解释认为西方人比其他民族处在较高的认识进化阶段，是不可取的，也是不符合事实的。在古代，中国人的认识能力和知识内容并不比西方人落后，但中国人却没有发展出逻辑体系和研究“是”动词意义的形而上学。另一种解释是逻辑和形而上学之间的联系并没有先天必然性，两者的联系是在同步发生和发展的过程中建立起来的，而它们起源于一种特殊的文化背景中，是针对具体的理论问题而发生、发展的。为了理解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需要理解产生它们的希腊文化背景和它们所针对的哲学问题。本文按照第二种解释模式，对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作历史的、经验的发生学考察。

一

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根源在印欧语系中“是”动词用法的普遍性。印欧语系的句法结构

至少需要一个主词加上一个动词性的谓词，并且，“主词 + 动词”的结构总可以转换成“主词 + 是动词 + 表语”的结构，如 I run 可以变成 I am running。在这样的句法结构中，名词、形容词和动名词都可以表示主词的性质、行为、状态、时空形态等，但一定需要系词把它们与主词连接起来。这种句法结构在逻辑中意味着，S 是 P 是最基本的判断形式，系词“是”有着最广泛的逻辑功能。“是”动词的语法和逻辑功能并不属于人类先天的思维和语言结构，比如，其他语系的判断并不需要系词，俄语是如此，汉语也是如此。在古汉语中，多样化的句式和虚词起到系词的连接作用，“是”动词直到东汉之际才被用作系词，即使在此之后，“是”动词的用法也不普遍；虽然现代汉语受西文语法体系影响，把“是”动词作为标准系词，但在很多场合，也不需要使用这一系词，如说“天高路远”，而不说“天是很高的，路是很远的”。

印欧语系用“是”动词作系词，是一种偶然现象。“是”动词本身并没有连接主词和谓词的必然意义，它之所以被用作系词，有一个历史发展过程。一些语言学家提出了一个假说，解释语言史的这一事实。他们认为，“是”动词最初是表示事物存在的实词，使用频率很高；后来出于表示时态、位格和词性等语法变化的需要，把这一经常使用的实词当虚词使用，在“主词 + 是动词 + 谓词”的句法结构中表示时态、位格和词性的变化；“是”动词于是成为意义最基本、使用最广泛的词汇。

并不是所有人都承认上述假说，比如卡恩就批评这一假说缺乏历史证据。但他也承认，“是”动词并不必然地具有系词的功能，它的意义是多样的。在最早的希腊典籍《荷马史诗》中，“是”动词已在日常语言中大量使用，意义不是单一的。据他对《伊利亚特》中的统计，“是”动词至少有三种常见的意义。系词的连接意义，如 S is P；表真的意义，如 it is true that p, it is the case that p；指称存在的意义，如 there is a S。在这三种用法中，系词的用法“在统计意义上是占优势的”，“在句法上是基本的”。^①

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哲学家的思想自觉

地或不自觉地以他所使用的语言用法为思考对象。Being 之所以成为西方哲学最高的、最普遍的对象，与“是”动词在西方语言中的广泛用法和系词承担的基本的逻辑功能，是密不可分的。

二

印欧语系的上述特点只是逻辑和形而上学发生的语言学根源，但不是直接的发生原因。否则，我们将无法解释，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同步起源为什么没有发生在说梵语古印度民族，而唯独发生在古希腊民族。为了探讨直接的发生原因，还得追溯当时希腊人的特殊文化。希腊文化的一个特殊之处在于它的哲学，而希腊哲学的特殊之处在于其最早形态是自然哲学。为了理解逻辑和形而上学起源，首先要理解自然哲学中的问题。

自然哲学所研究的“自然”（physis），本意是生成变化；自然哲学研究的对象是万事万物生成变化的本原。赫拉克利特是早期自然哲学家的代表，他首先使用了 logos 这一哲学概念。Logos 的本意是“话语”，赫拉克利特的 logos 是能够正确表达火的生成变化的话语，它同时也是火的生成变化之道。由于火的剧烈变化，以火为本原的万事万物无时无刻不在变化，一切皆流，无物常驻。赫拉克利特形容事物变化的一句名言是“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残篇 15）在这句话之前，他还说了一句更深刻的话：“我们踏入又不踏入同一条河流，我们存在又不存在。”（残篇 14）这两句话似乎相矛盾，但是在不同层次上说的。残篇 14 说的是生成的 logos，残篇 15 说的是生成变化的现象。一切现象都要服从 logos。要理解赫拉克利特的哲学，最重要的是理解他所说的 logos。

赫拉克利特所说的 logos 是生成变化之道。“生成”即现在英文的 becoming。他说一切都在生成变化，没有一个事物是自身。A be - come B 的意思的 A come to be B，A 生成的变化状态，它既是 A（因为尚未成为 B），又不是 A（因为已经开始成为 B）；同理，A 既是 B，又不是 B。赫拉克利特的 logos 的一般形式是“既是……又不是”。他的残篇里充满着说明 logos 的格言，如，“不朽的有朽，有朽的不朽”，“智慧既愿意又不

愿意被人称为宙斯”，等等。

流行的观点把赫拉克利特的格言解释为辩证法的对立统一思想的最早表达。但是，这些格言体现的不是我们后来称之为辩证法的思维方式，而是古人看待生成变化的独特的思维方式，我们不妨称之为“生成的逻辑”。生成的逻辑与辩证法不同，其核心不是对立面的统一，而是对立面过渡和转化，不是由低级到高级的进步，而是永恒的循环。严格地说，生成的逻辑是一种宇宙生成论，而不属于我们现在所说的逻辑学范畴，它不以知识的确定性为目标，思想处于“既是……又不是”的不确定状态。这种思想状态不是逻辑思维方式（包括辩证逻辑）的特征，而是前逻辑的思维方式。

三

从赫拉克利特的前逻辑的 logos 到形式逻辑的转变是从巴门尼德开始的。巴门尼德也使用 logos 的概念，但认为 logos 不是关于生成变化的真理，而是关于“是者”的真理。“是者”来自“是”动词。巴门尼德使用了三个意义相关的词：einaí (to be), eon (being) 和 estin (is)，其中使用得最多的是 estin。estin 是 einaí 的无人称单数形式，它在文中经常动词短词使用的，用作 estin te (it is)，表示“是某个东西”之意。巴门尼德区分了两条认识路线：真理之路和意见之路。真理之路是确定的，“是者为是，不是者为不是”；意见之路是不确定的，即认为“是者与非是者既相同又不相同”。这指的是赫拉克利特所说的“既是……又不是”的生成的逻辑。巴门尼德对这种说法提出激烈批评，指责说这种话的人是“彷徨不定”，“无所适从”，“既聋又瞎”，“不辩是非”。（残篇 6）他要告诉人们的真理是，“是者是，它不可能不是”，“不是者不是，它必须不是。”（残篇 2）这里所说的是“是”动词在判断中的逻辑必然性：A 必然是 A，非 A 不可能 A。巴门尼德与赫拉克利特的分歧是“to be”与“come to be”、“being”与“becoming”的区分；从逻辑的观点看，两者又是形式逻辑与前逻辑说话方式的区分。但巴门尼德的形式逻辑也是初步的，他不能用后来确定的同一律、矛盾律来反

驳，而是用“是”和“不是”在意义上的矛盾来反驳两者的等同。

巴门尼德所说的真理和意见之分不仅是两种说话方式之分，logos 是关于本原之道，赫拉克利特的 logos 是火本原生成变化的规律，而巴门尼德的 logos 是关于“是者”不变的道理。巴门尼德认为 logos 与“是者”之间的联系是必然的，是这样一条自明的真理：to gar auto noein estin te kai einai。（残篇 3：For the same thing is there both to be thought of and to be）^②这句话过去被译为“思想和存在是同一的”，被当作唯心主义的“思维与存在同一性”的最早命题。但是，这一译法是不正确的，因为这里的关键词组 estin te (it is) 不是“存在”，而是“所是的”。这一句话的意思是：“所思的与所是的是一回事。”“所是的”指系词“是”所能连接的一切判断，“所思的”指思想内容。巴门尼德在这里只不过宣称了“思想内容与判断是同一”的道理。这个道理是不言而喻的，只要想一想系词对于判断的必要性，以及判断对于思想的必要性，人人都懂得这个道理。巴门尼德把这一道理看作“共同的、我将再三强调的出发点”。（残篇 5）这是他论证“是者”性质的逻辑前提。

巴门尼德的结论：“是者”是不变的一。论证充满着曲折的、反反复复的、现在看来是牵强附会的推理。但其中心思想是一个简明的道理：判断中系词的意义是单一的、不变的。不管判断的内容如何变化，如说“宇宙是巨大的”，“细菌是微小的”，虽然两者的主词和谓词差别很大，但“是”却保持着唯一的、不变的意义，即表示谓词归属于主词的连接关系。根据“所思的与所是的是一回事”的原则，系词单一、不变的意义同时也是“是者”这一本原也是“不变的一”，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必须是连续的、不可分割的、永恒的整体。

巴门尼德用“是”动词的逻辑意义论证宇宙的本原为“是者”，这不但把“是者”确定为哲学最普遍、最高的对象，而且把“是者”的必然性和普遍性归结为系词的逻辑功能。后来的哲学家虽然不同意巴门尼德的结论，但却继承了通过逻辑途径证明形而上学命题的普遍必然性的思

路。

四

巴门尼德的学生芝诺把“是者”这一逻辑意义上的本原混同为物理事物，用“是者”的不可分割的连续性否认物理世界运动的可能性。芝诺悖论是哲学史上精彩的篇章。但从形而上学发展的角度看，巴门尼德另一个学生麦利梭关于“是者”的本体论性质的论证，意义更重大。麦利梭的论证比巴门尼德的更系统、更详细，但却失去了巴门尼德的精髓——系词与“是者”的对应关系。麦利梭单独考察“是者”的时空性质，在诸如一和多、永恒与被造、有限与无限、圆满与空洞、动与不动对立的性质中作选择，用后者的不可能证明前者的必然性。

这种证明的方法和结论遭到后来智者的反驳。智者的原则是“一切东西都有正反两个说法”。高尔吉亚用与麦利梭同样的方法证明，如果在两个对立的性质中作选择，也可以证明两个选择都不能成立，因此“是者”将什么都不是，即使是某件东西，我们也不能认识，或者无法把这一认识用语言表达出来。

巴门尼德之后的这段插曲提醒人们，离开了与“是”动词逻辑意义的联系，“是者”不可能成为哲学讨论的对象，关于“是者”的确定性将变得似是而非，或成为对自身的否定。

五

柏拉图恢复了巴门尼德从逻辑的角度阐述“是者”意义的做法。《理想国》里有这样的论证：“知识在本性上与是者相对应”；“无知必然地归诸不是者”；“意见的对象既不是是者，又不是不是者”，“它既是又不是，这类事物介于纯粹地、绝对地是一个东西和完全不是一个什么东西之间。”^③柏拉图关于知识与意见的区分调和了巴门尼德和赫拉克利特的矛盾。柏拉图同意巴门尼德的意见，任何能被认识的对象必须为“是者”，不是者是无法被认识的。他也同意赫拉克利特的说法：可感事物的运动变化不是完全不可认识的。但他补充说，这种认识并不是知识、真理，而是等而次之的意见。意见是不确定的，“既是

又不是”正是意见含糊不清、似是而非的特征。意见好像这样一个谜语：一个不是男人的男人，看见又看不见，用一块不是石头的石头，打又没有打一只站在不是一根棍子的棍子上的不是鸟的鸟（谜底：一个独眼太监用一块浮石打却没有打中一只站在芦苇上的蝙蝠）。柏拉图说：“这些东西具有含糊的两重性，使人不能明确地知道它们中任何一个是不是什么，也不知道它们都是或都不是什么。”^④

按照柏拉图的“理念论”，任何可感的、变化的事物都是对理念原型的分有。这些事物的性质是“既是……又不是”的不确定性，这意味着两条重要的结论：第一，“不是者”并不是没有任何实在性的虚无，而与“是者”一样是理念，所以才能被可感事物所分有；第二，可感事物同时分有“是者”和“不是者”，两者必定不是非此即彼，而是可以相容的关系。这两条是“分有说”的前提，为了维护这些前提，柏拉图需要反驳巴门尼德认为“是者是不变的一”、“不是者什么都不是”的观点。

《巴门尼德篇》的后半部的用意是对“是者是一”的命题加以诘难，柏拉图借巴门尼德之口，证明与“是者是一”相反和相矛盾的命题也能在逻辑上成立。这样的命题共有八个。

(1)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一是其它的东西（137c-142a）。

(2)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一不是其它的东西（142b-157c）。

(3)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是者”是其它的东西（157b-159b）。

(4)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是者”不是其它的东西（159b-160b）。

(5)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是者”是其它的东西（160b-163b）。

(6)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是者”不是其它的东西（163b-164b）。

(7)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一是其它的东西（164b-165e）。

(8)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一不是其它的东西（165e-166e）

“其它的东西”相对于“是者”是“不是

者”，相对于“不是者”是“是者”；相对于“一”是“非一”，相对于“非一”是“一”。除了每一命题的自相矛盾之外，命题（1）与（2）、（3）与（4）、（5）与（6）、（7）与（8）相互矛盾。柏拉图证明，这些矛盾的命题在逻辑上都可以成立。柏拉图的意图是要证明，爱利亚派坚持的原则“是者是一”毫无意义，因为不论对它的肯定和否定，都会导致相反的结论。

在《智者篇》中，柏拉图又说明“是者”与“不是者”的意义是相通的。说“A是B”的意思是：“A不是C、D、E，等等”；同样，说“B不是C”的意思是：“B是D、E、F，等等”，或者“B是某一个东西”。柏拉图的结论是：“按某一方式，不是者是一个东西；另一方面，是者在某一意义上不是一个东西。”^⑤按照他提出的“通种说”，“是者”和“不是者”相容性渗透在“动”与“静”、“同”与“异”的关系之中，贯通了对立的关系，使得不同的、甚至相对立的性质能够被事物同时分有。

六

从上面可以看出，柏拉图的“理念论”和“分有说”是以牺牲巴门尼德所证明的“是者”意义的统一性为代价的。智者们对“是者”的意义也提出了各种似是而非的、甚至相互矛盾的解释。当时关于“是者”的各种意见如此纷纭复杂，莫衷一是，以至于高尔吉亚的学生吕考封（Lycophron）主张取消判断中的系词，把“苏格拉底是白的”写成“白——苏格拉底”这样的句式。^⑥

亚里士多德积极地回应对“是者”的意义提出的挑战，他做了统一“是者”意义的又一次努力。他比巴门尼德的高明之处在于，亚里士多德建立了一个逻辑体系；他于是得以根据“是”动词逻辑功能，建立一个形而上学的体系。在亚里士多德首创形式逻辑体系中，系动词“是”的用法最为普遍，也最为重要。这是一个推理、判断和概念的体系。三段式推理的基本单元是判断，最基本的判断是直称肯定判断S是P。“是”动词可以联系一切概念，可以说是无所不在。亚里士多德从“是”动词的普遍性和重要性，推出了

第一哲学的首要对象是“是者”。这标志着哲学思维的一大突破，亚里士多德之前的哲学缺乏统一的研究对象。他在前人所研究的众多对象中，选择了“是者”作为其它研究对象的聚集点。他的选择的理论基础一是对“是”动词极为普遍的用法的逻辑分析，二是柏拉图对“是者”的哲学意义所作的深入探讨。亚里士多德成功地把形式逻辑和哲学史结合起来。用“是者”概括了诸如“本原”、“存在”、“本质”、“一与多”、“不变与变”、“善”、“真理”等等研究对象。哲学自从围绕着这样一个统一的对象之后，便可展开多层次、全方位的系统性研究。在此意义上，说形而上学使哲学成为科学并不是夸张之辞。

亚里士多德做了统一 Being 的意义的又一次努力。他承认 Being 的意义是多样的，但肯定多样意义中有一中心意义，即实体（ousia）。但 ousia 不过是希腊文“是”动词的阴性名词形式，其意义仍然离不开“是”的意义。亚里士多德比巴门尼德的高明之处在于，他以“是”动词为基本的逻辑功能，建立了一个逻辑体系；他于是得以根据“是”动词逻辑功能与“实体”意义之间的对应性，系统地阐述关于“是者”的学说。概括地说，“是”动词的逻辑功能有下列三个。

（1）系词的连接功能。直称判断是最简单、最基本的判断，其形式是“S是P”。S是主词，P是谓词，需要系词“是”的联结才能成为判断。“是”作为系动词的基本含义是把谓词归属于主词，它的确切意义是“属于”，“S是P”的意义是“P属于S”。系词“是”的归属意义适合三段式的推理规则。三段式推理的有效性实际上是三个词项之间的有序的传递关系。被当作完善三段式第一格的AAA是这样的形式：所有的B是A，所有的C是B，因此所有的C是A。当“是”的意思是“属于”时，这一推理不过是“A属于B，B属于C，因此A属于C”的传递性，其必然性是自明的。

（2）表述主词自身的功能。“S是”在希腊文中是一个完整的句子，表示主词S是自身。现代西文也有这样的用法，如在英语里，说“S is”的意思是“*There is S*”。在这样的用法里，“是”的用法不是联结主词和谓词；即使S没有任何谓

词,“是”也可以表述S自身。

(3)表示被定义的概念与定义的等同。定义的形式是“S是Df”。定义与判断不同,判断的谓词表述主词,被表述的词与表述词的位置不能互换,如判断“花是红的”的意思不能反过来说“红的是花”。但被定义的词与定义的位置却可以互换而意义不变,如“人是有理性的动物”与“有理性的动物是人”的意义是等值的。这是因为,“是”在这里表示的是等同关系。

与系词“是”的上述三种逻辑功能相对应,“是者”的哲学意义也有三种。“是者”的哲学意义是“实体”,而“实体”的每一种意义都可以通过对系词“是”的逻辑功能的分析而得到。

(1)属性依附的实体。判断的主词表示实体,谓词表示是属性。实体和属性都是“是者”。但实体是独立存在,不依赖其它东西;而属性却必须依附于实体才能存在,任何属性都是实体的属性,是依附于另一个“是者”的“是者”。因此,“是者”的中心意义是实体。只有实体才是独立的、在先的“是者”,而属性则是派生的、次要的“是者”。

(2)专名指称的第一实体。判断的主词再可被分为两种:第一,有些主词只能作为主词来使用;第二,有些主词也可以用作谓词。试比较“人是会死的”和“苏格拉底是人”,“人”是第一个判断的主词和第二个判断的谓词;而“苏格拉底”却只能作为主词。这两类主词实际上是通名和专名的区别:通名指示种和属,专名指示个别事物。个体事物是第一实体,而种和属是第二实体。所有专名的意义都是“这一个”(tode ti / that it is)。希腊文中并没有“存在”这个概念。亚里士多德用“这一个”表示“是者”指称的个别事物的存在。

(3)定义表示的事物本质第一实体与定义。被定义的词与定义之间的等同意味着,定义表达的本质就是实体本身。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说:“形式和本质是第一实体。”^⑦希腊文中没有“本质”这一概念,亚里士多德用来表示本质的术语是“其所是”(ti estin / what it is)。

比较(2)、(3)两处的结论,亚里士多德先说第一实体是个别事物,后说第一实体是本质。

人们普遍认为,亚里士多德提出了两种关于第一实体的学说,两者是矛盾的。按照我们的分析,这两种说法有不同的逻辑根据,分别与“S是自身”和“S是Df”这两种逻辑形式相对应。这两种逻辑形式并不矛盾的,而是并行不悖的,我们也不能说由此而产生的两种关于第一实体的学说必定在逻辑上是矛盾的。

但不容否定的是,这里确有矛盾。首先,我们应该理解,本质(“其所是”)、定义和形式对于亚里士多德是同义词,如他所说:“本质和形式是等同的”;^⑧并且,他所说的“形式”与柏拉图所说的“理念”或“型相”在希腊文中是同一个词(eidos),表示普遍性。这样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如果第一实体是“这一个”,那么它就是个别事物;如果第一实体是“其所是”,那么它就是普遍的形式;第一实体到底是个别的还是普遍的?再者,“这一个”所指称的不是任何属性,而是事物的存在,而“其所是”表示的不是个别的存在,而是本质属性。这样又会产生这样一个问题:第一实体到底是事物的存在还是本质呢?

亚里士多德看到了他的第一实体的理论有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他试图调和实体的个别性和普遍性、存在和本质之间的对立,探讨所谓的实体的个别化原则的问题。他试图把本质个别化,把个别化的本质作为第一实体。但是,在亚里士多德的体系中,本质是不能被个别化的;因为本质由定义表达,而根据他的逻辑,定义的一般形式是“种+属差”,任何定义必然是普遍的,而不能是关于个别事物的定义。如果一定要为个别事物下定义的话,那也只能是现代意义上的直指定义,如同指着一事物,说它是“这一个”。这样一来,又回到了第一实体是个别事物的立场,仍无法与第一实体是本质的立场相调和。

以上分析说明,亚里士多德虽然用实体理论统一“是者”的意义,他的统一把“是”动词的不同用法综合在一个形式逻辑的体系中。但如果进一步追问“是者”的语义学的意义,那么就会产生实质上的矛盾。亚里士多德的实体理论对后世有着难以估量的巨大影响。由于他的第一实体的学说的内在矛盾,后世的形而上学始终存在着本质主义与存在主义、实在论与唯名论的争论。

一般说来,唯名论和存在主义倾向于把“是者”归结为个别的“存在”,而实在论和本质主义倾向于把“是者”的意义归结为普遍的本质。

以下,我们从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关系的角度,说明实在论与唯名论、本质主义与存在主义的另一区别,即,实在论和本质主义倾向于依赖“是者”与系词逻辑意义之间的联系,而唯名论和存在主义倾向于割裂这一联系。

七

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所依赖的“是者”与系词之间的必然联系。据《圣经》中说,上帝耶和华宣称他的名称是“我是我所是”(I am who am)。对中世纪的实在论者而言,这句话意味着,上帝是“是者”自身。安瑟尔谟的“本体论证明”可以简化为这样的论证:

大前提:上帝的名称是“是者”;

小前提:“是者”在表述上帝自身时指称他的存在;

结论:上帝必然存在。

其中的小前提的根据是“是”动词表述主词自身的逻辑功能与“是者”指称第一实体存在之间的必然联系。详见上述第(2)节的阐述。过去把“是者”理解为“存在”,安瑟尔谟的论证被理解为上帝“存在”的名称必然指称上帝的存在。与安瑟尔谟同时代的高尼罗反驳说,一个最完美的海岛的名称难道必定指称这个海岛必定存在吗?这完全误解了安瑟尔谟的意思。安瑟尔谟并没有说任何事物的名称都指称事物的存在,而是说表述自身的系词指称被表述的事物的存在。

康德对“本体论证明”的批评打中了要害。他说:“‘是’(Sein)不是一个真实的谓词”,“它在逻辑上只是判断的连系词”,“小词‘是’(ist)并未增加新的谓词,只是起着把谓词置放在与主词的关系之中的作用。”^⑨因此,从“上帝是自身”推导出“上帝存在”是无效的论证。康德认为,“是”动词及其动名词形式“是者”都没有单独的指称功能,“A是”并给A增加一个谓词,更谈不上表述A的存在了。“是”的逻辑连接作用在于使一个表示对象的主词“处于我的概念的关系之中。两者的内容必须是同一和同

样的,没有给仅仅表达可能性的概念增加任何东西。”^⑩

近代哲学家都是本质主义者,当他们在谈到“是者”时,多指“本质”,他们的依据是“是”动词表述“定义”的逻辑功能与定义表达的事物本质的必然联系。比如,笛卡尔的第一原则“我思故我是”(Cogito, ergo sum / I think, therefore, I am)中的“是”(sum / am)的意义指实体的本质,这就是“我思”(Cogito)。“自我”是实体,它的本质在于思想属性。但是,现在人们习惯把笛卡尔的第一原则说成是“我思故我在”,这容易产生误解,使人以为笛卡尔肯定了精神实体的存在。实际上,笛卡尔除了肯定上帝的存在,从来没有谈论精神实体和物质实体的存在。笛卡尔关于实体的定义是:“一个不依赖其它任何东西而自身存在的东西”。^⑪他说,严格地说,只有上帝才是不依赖于任何东西的存在,上帝是唯一的实体。“自我”和物质只是近似意义上的实体,它们的存在都要通过上帝才能认识,而所能知道的只是它们的属性(思想和广延)。

贝克莱所说的“所是就是被感知”(esse est percipi / to be is to be perceived)也是一个本质主义的命题。他的理由是:任何事物都是可感性质的集合,我们只有通过感觉才能知道事物是什么。这里所依赖的是“是者”与“本质”(“可感性质的集合”)之间的必然联系,而没有把外物存在归结为感觉的意思。但是,现在人们习惯把这一命题说成是“存在就是被感知”,把它当作主观唯心主义的典型。实际上,贝克莱并没有否定感觉以外的事物的真实存在。他明确地说,他和大家一样承认在个人的心灵以外,有山水河海和动植物,以及其他人的存在,只不过它们不是独立于任何心灵的物质存在,而是精神实体上帝的造物;我们对它们性质的知觉也是上帝铭刻在我们心灵上的印记。^⑫他的本质主义和精神实在论在逻辑上是一致的。

我们通过以上几个事例的分析,说明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的联系是理解实在论和本质主义传统的一个关键,如果看不到这一联系,把形而上学的对象理解为独立于“是者”的逻辑功能的存在,就会失去形而上学家们的逻辑论证,而对他

们的核心命题做出一些漫画式的理解。

八

唯名论和存在主义走的是一条相反的路线，他们倾向于割断“是者”与逻辑的联系，表现为两个方面：第一，切断“是者”所连接的主词和谓词的逻辑关系，把“是者”看作超出实体自身的创造过程；第二，切断“是者”连接定义和普遍本质的逻辑功能，把实体彻底个别化。

托马斯是上述第一种意义上的存在主义的开创者。他说，“存在”（ens）的意义来自动词“是”（est），“‘是’的纯粹意义是‘在行动’，因而才表现出动词形态。”^⑬上帝的存在是创造活动本身，它赋予一切事物现实性。任何事物的本质在未获得存在之前都只是一种潜在、一种可能性；上帝的存在活动是使潜在转变为现实。因此，存在高于、优于和先于本质。本质依赖存在，没有存在，就没有实在的本质。托马斯所说的“存在”（ens）仍是拉丁文“是”动词的名词形式，直到16世纪，经院哲学家才创造出拉丁文 *existens* 代替 *ens* 的意思。从构词法上就能看出，*existens*（存在）与 *substans*（实体）有不同的前缀。“实体”中的 *sub-* 表示属性“之下”的支撑点或基体，“存在”中的 *ex-* 表示“走出”这一基体。这也是走出逻辑为实体所规定的范围，“存在”的意义就是在不断超出自身的活动过程中创造自身。

基尔凯郭尔是第二种意义上的存在主义的开创者。他认为，只有人的存在才能被个体化。他说：“人类的特征是，这一种族的每个单独的人（不但卓越的个人，而是每一个人）都具有比种类更多的东西”。^⑭任何个人都不属于种属，是与普遍本质对立的单独存在。个体与普遍的逻辑联系被个人独特的生活态度和生存体验所取代。

现代的存在论和存在主义的哲学家综合了上述存在的双重意义，指出人的存在既是不受任何普遍的或先定的本质规定的自由创造的过程，也是他人不可取代的独特的体验，如孤独、焦虑、彷徨、恐惧、死亡意识，等等。在这些情绪和心态中，个人的本真存在显示出来。本真的存在与逻辑思维没有关系，逻辑只是从本真的存在体验

中派生出来的工具。比如，海德格尔在《逻辑的形而上学基础》一书中，对亚里士多德和莱布尼茨的逻辑学说作了批判性的分析。他指出，“A是B”中的“是”不仅仅起着连接事物A及其属性B的作用，更重要的作用是指示一个存在着的人与A和B的关系；“存在”的意义比系词“是”的意义更基本、更重要。^⑮再比如，马塞尔把形而上学的逻辑思维称为第一反思。第一反思适用于物我关系，如果把第一反思应用于人际关系，他人只是像外物一样的对象，人际关系变成了抽象的物我对立的关系，没有温情和爱。第二反思是非逻辑的精神交流，使人体验到“爱”、“创造性的忠诚”、“希望”等情感，这才是真正存在的意义。

唯名论、存在论，特别是现代存在主义力图割断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的联系，他们表现出非形而上学的（*non-metaphysical*），甚至反形而上学的（*anti-metaphysical*）的倾向。但他们并不放弃对“是者”的研究，而是通过“存在”的意义来阐发“是者”的意义，建构了一种新的形而上学，海德格尔称自己的存在哲学为“基础本体论”，萨特的《存在与虚无》一书的副标题是“现象学的本体论”，最能表现存在主义和存在论的形而上学特征。因为“本体论”（*ontology*）是对 *Being*（*on*）的研究，这是亚里士多德在《形而上学》一书中提出的定义，只是这些哲学家要与传统的形而上学划清界限，而不愿用“形而上学”（*metaphysics*）来标榜自己的学说而已。

九

本文的结论是：

（1）西方的形而上学与逻辑同步发生，两者相联系的原因需要通过印欧语系的语法特点和早期希腊自然哲学的特定问题加以解释；

（2）在以后的发展历史上，存在着恪守和割断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联系的两种不同倾向；

（3）不能因为一些现代哲学派别割断了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的联系，就断言西方的形而上学就消亡了。同样，也不能因为中国古代没有与逻辑相联系的思想体系，就否认中国哲学传统中有

“实践哲学”本土化视野的价值与误导

◎ 樊志辉

【摘要】“实践哲学”被国内许多哲学从业者用来诠释马克思的思想。在实践哲学的本土化过程中，中国现代哲学获得了巨大的发展，也存在不可忽视的误导——历史理性主义和天人合一的价值民族主义。要超越这一限制，笔者提出后实践哲学的建构理路，以期为现代中国哲学的发展提供一个可资借鉴的超越维度和批判尺度。

【关键词】实践哲学 本土化 后实践哲学

【作者简介】樊志辉，黑龙江大学哲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黑龙江 哈尔滨，150080。

【中图分类号】B0-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13-07

马克思的思想文本进入到中国的文化语境之中，对近代中国的社会历史进程起到了某种决定性的影响。如果我们对比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文本在西方历史文化语境中的作用及其获得的诠释，

就可发现马克思思想文本在中西方社会中具有不同的表达和历史作用。晚近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从业者，把马克思哲学思想诠释为“实践哲学”，力图以实践为根基来统摄对马克思思想文本的总

形而上学或本体论；

（4）正如我们已经说明的那样，形而上学与逻辑的联系，只是特定的历史和文化的产物，两者并无内在的、必然的联系。是否与逻辑相联系，并不是判断有无形而上学的标准。

①《BEING与西方哲学传统》，宋继杰编，上卷，河北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497页。

②英文译文见G. S. Kirk等编The Presocratic Philosophers, 2nd. ed., Cambridge, 1983。

③④柏拉图：《理想国》，477a-479e、479b。

⑤《智者篇》，237a。

⑥亚里士多德：《物理学》，185b25。

⑦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1030b 5。

⑧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1032b 1-15。

⑨⑩《纯粹理性批判》，A598、B626-A599、B627；A599、B627。

⑪The Meditations and Selections from the Principles of Rene Descartes, trans. by J. Veitch, Open Court, La Salle, 1948, pp. 156.

⑫参阅贝克莱：《人类知识原理》，商务印书馆，1991年。

⑬Thomas Aquinas, On Spiritual Creatures, trans. by M. G. Fitzpatrick, Milwaukee, 1949, pp. 52-53.

⑭Kierkegaard, The Point of View, trans. by W. Lowrie, London, 1939, p. 88.

⑮Heidegger, The Metaphysical Foundations of Logic, Indiana, 1984, pp. 100-101.

责任编辑：罗 苹